

## 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資訊發展暨資訊安全委員會設置要點

101年10月31日 資訊發展委員會會議通過  
101年11月13日 行政會議通過  
108年1月16日 資訊發展暨資訊安全委員會會議通過  
108年3月26日 行政會議通過  
109年12月21日 資訊發展暨資訊安全委員會會議通過  
110年1月20日 行政會議通過  
112年1月3日 資訊發展暨資訊安全委員會會議通過  
112年3月14日 行政會議通過

- 一、本校為提昇教學與研究品質、健全網路環境及發展校務行政電腦化，並加強資訊安全管理，設資訊發展暨資訊安全委員會（以下簡稱本會），訂定本要點。
- 二、本會之任務：
  - (一)訂定全校資訊發展與資訊安全之中長期計畫與方向。
  - (二)訂定e化(e-Learning)教學，協調整合教務處(教學策略)、科(中心)(教學實施)及圖書資訊中心(技術支援)以推動e化教學。
  - (三)電腦資源建置、維護、管理及使用等規章或規定之審議。
  - (四)協助圖書資訊中心資訊組發展校園網路及推動校務行政電腦化。
  - (五)圖書資訊中心資訊組業務之諮詢及改進建議。
  - (六)訂定資訊安全政策及資訊安全管控機制。
  - (七)督導資訊安全政策之實施。
  - (八)稽核校內資訊安全。
  - (九)資訊安全事件通報、緊急應變及危機處理。
  - (十)規劃資訊安全教育訓練。
  - (十一)其他資訊發展與安全事項。
- 三、本會由副校長擔任召集人（資通安全長）負責督導及主持會議，另置執行秘書一人，由召集人派員兼任，承召集人之命綜理本會業務。
- 四、本會由副校長、各一級行政及學術單位主管、圖書組組長、資訊組組長為當然委員，另由校長圈選校內教師三至五人，並得視需要聘請校外教師或專家一至二人擔任之。
- 五、各委員任期為二年，得連任之，皆為無給職，惟校外委員於出席時得酌支出席費。
- 六、本會得因應校務行政電腦化之實際需求設立專案小組。
- 七、本會每學期至少召開會議一次，由執行秘書陳請召集人召開，開會時得邀請有關單位派員列席。
- 八、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，陳校長核定後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